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osid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998)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摘要

- 收入下降23.6%至約人民幣6,292.6百萬元
- 毛利率下跌4.4個百分點至45.6%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下降81.0%至約人民幣132.2百萬元
- 經營活動現金淨值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50.6百萬元淨流出改善至本年度約人民幣387.8百萬元淨流入
- 董事會建議就每股普通股派發末期股息港幣1.0仙

年度業績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據如下：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6,292,569	8,237,894
銷售成本		<u>(3,422,560)</u>	<u>(4,122,438)</u>
毛利		2,870,009	4,115,456
其他收入	4	85,775	86,95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108,497)	(2,813,603)
行政開支		(536,273)	(459,539)
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	9	(98,000)	(55,000)
其他開支	4	<u>(14,114)</u>	<u>(8,801)</u>
經營溢利		<u>198,900</u>	<u>865,470</u>
融資收入		166,890	184,169
融資成本		<u>(152,572)</u>	<u>(84,917)</u>
融資收入淨額	6	<u>14,318</u>	<u>99,252</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u>24,871</u>	<u>17,58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38,089	982,307
所得稅開支	7	<u>(100,166)</u>	<u>(279,969)</u>
年度溢利		<u>137,923</u>	<u>702,338</u>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境外業務		10,578	37,8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5,310	1,308
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88)	(14,031)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所得稅		<u>(680)</u>	<u>3,181</u>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u>12,620</u>	<u>28,275</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150,543</u>	<u>730,613</u>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132,197	694,704
非控權股東權益	<u>5,726</u>	<u>7,634</u>
年內溢利	<u>137,923</u>	<u>702,338</u>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144,204	722,736
非控權股東權益	<u>6,339</u>	<u>7,877</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150,543</u>	<u>730,613</u>
每股盈利	8	
— 基本 (人民幣分)	<u>1.66</u>	<u>8.73</u>
— 攤薄 (人民幣分)	<u>1.65</u>	<u>8.72</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5年3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於3月31日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2,750	991,332
非流動其他應收款項		–	30,715
預付租賃款項		38,264	32,371
無形資產及商譽	9	874,219	1,007,800
投資物業		198,322	219,474
聯營公司權益		222,456	167,585
遞延稅項資產		469,813	451,501
		<u>2,765,824</u>	<u>2,900,778</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908,918	2,042,715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793,709	2,099,018
應收關連方款項		157,157	144,261
預付原材料及服務供應商的款項		128,714	334,161
其他金融資產		234,060	4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7,181	2,082,9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3,463	468,933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68,900	147,4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70,780	2,117,996
		<u>9,722,882</u>	<u>9,857,414</u>
流動負債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2,829	197,078
計息借貸		2,544,435	1,048,63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261,219	1,558,758
應付關連方款項		1,484	2,806
		<u>3,919,967</u>	<u>2,807,280</u>
淨流動資產		<u>5,802,915</u>	<u>7,050,1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568,739</u>	<u>9,950,912</u>

		於3月31日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993,194	2,210,514
非流動其他應付款項	13	–	181,691
衍生金融負債	13	1,435	12,050
遞延稅項負債		160,211	169,424
		<u>1,154,840</u>	<u>2,573,679</u>
淨資產			
		<u>7,413,899</u>	<u>7,377,23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22	622
儲備		7,184,594	7,154,26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權股東權益		7,185,216	7,154,889
		<u>228,683</u>	<u>222,344</u>
權益總值			
		<u>7,413,899</u>	<u>7,377,233</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報告實體一般資料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6年7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品牌羽絨服產品、貼牌加工（「貼牌加工」）產品及非羽絨服產品的研究、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外包生產、營銷及分銷。

2007年10月11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該等財務報表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准許繼續適用根據前公司條例（第32章）之規定而作出披露）。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首次採納與本集團有關的該等變更導致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會計政策任何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有關資料載於附註2(b)。

(b)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以下修訂及一項新詮釋。其中，以下變更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披露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之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稅」

本集團並無採用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以業務類別（產品及服務）區分。以符合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表現的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下列三個主要呈報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呈報分部。

- 羽絨服 — 羽絨服分部從事採購及分銷品牌羽絨服業務。
- 貼牌加工管理 — 貼牌加工管理分部從事採購及分銷貼牌加工產品業務。
- 非羽絨服 — 非羽絨服分部從事採購及分銷四季化服裝，包括品牌男裝、女裝及休閒裝。

(a) 分部業績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貼牌加工管理 人民幣千元	非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4,079,842	1,201,806	1,010,921	6,292,569
分部間收入	—	1,238	22,616	23,854
呈報分部收入	<u>4,079,842</u>	<u>1,203,044</u>	<u>1,033,537</u>	<u>6,316,423</u>
呈報分部經營溢利	<u>306,254</u>	<u>128,695</u>	<u>(8,678)</u>	<u>426,271</u>
折舊	(59,937)	(223)	(56,481)	(116,64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24,871	24,871
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	—	—	(98,000)	(98,000)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貼牌加工管理 人民幣千元	非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6,056,663	880,517	1,300,714	8,237,894
分部間收入	—	536	58,375	58,911
呈報分部收入	<u>6,056,663</u>	<u>881,053</u>	<u>1,359,089</u>	<u>8,296,805</u>
呈報分部經營溢利	<u>650,332</u>	<u>142,990</u>	<u>190,626</u>	<u>983,948</u>
折舊	(58,586)	(308)	(50,962)	(109,85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17,585	17,585
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	—	—	(55,000)	(55,000)

(b) 呈報分部收入及除所得稅前溢利對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6,316,423	8,296,805
分部間收入對銷	(23,854)	(58,911)
合併收入	<u>6,292,569</u>	<u>8,237,894</u>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呈報分部溢利	426,271	983,948
攤銷開支	(36,635)	(36,613)
政府補貼	69,560	66,22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6,314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之收益	1,177	–
減值虧損	(98,000)	(55,000)
未分配開支	(138,602)	(81,822)
融資收入	166,890	184,169
融資成本	(152,572)	(84,917)
除所得稅前合併溢利	<u>238,089</u>	<u>982,307</u>

4 其他收入／(開支)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收入	(i)	15,038	14,415
政府補貼	(ii)	69,560	66,228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6,314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所得收益		1,177	–
其他收入		<u>85,775</u>	<u>86,957</u>
其他開支－捐款		<u>(14,114)</u>	<u>(8,801)</u>

(i) 商標使用權收入來自其他公司使用本集團品牌。

(ii)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地方經濟發展的貢獻獲多個中國地方政府機關認可，獲得無條件酌情補貼人民幣69,560,000元（2014年：人民幣66,228,000元）。

5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下列開支已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銷售成本中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490,199	4,024,009
將存貨(撥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折舊	(67,639)	98,429
— 根據經營租賃租出資產	7,988	1,333
— 其他資產	135,048	108,523
攤銷	36,635	36,613
經營租賃費用	174,379	201,828
呆壞賬減值撥回	(7,941)	(22,073)
核數師薪酬	6,600	6,600

6 融資收入淨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損益確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6,293	52,4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04,719	86,270
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4,604	15,543
	<hr/>	<hr/>
並非按公允價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155,616	154,245
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3)	659	4,723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3)	10,615	—
外匯收益淨額	—	25,201
	<hr/>	<hr/>
融資收入	166,890	184,169
	<hr/>	<hr/>
計息貸款利息	(100,188)	(65,742)
銀行費用	(8,179)	(17,525)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3)	—	(1,650)
外匯虧損淨額	(44,205)	—
	<hr/>	<hr/>
融資成本	(152,572)	(84,917)
	<hr/>	<hr/>
於損益確認的融資收入淨額	14,318	99,252
	<hr/>	<hr/>

7 所得稅開支

(a) 損益內的所得稅指：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中國所得稅撥備	128,371	398,078
遞延稅項收益		
暫時差異的產生	(28,205)	(118,109)
	<u>100,166</u>	<u>279,969</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毋需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Bosideng America Inc.、Bosideng UK Limited及Bosideng Retail Limited於年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繳納美國或英國所得稅，故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 (iii) 由於迪暉有限公司、香港美滿有限公司、波司登國際服飾有限公司、長隆（香港）有限公司及洛卡（中國）有限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故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 (iv) 中國所得稅撥備以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收入的各自適用稅率計算，有關稅率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定釐定。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成立的所有內資公司標準所得稅率均為25%，惟上海波司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國國內一家軟件企業）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優惠，自2012年1月1日起兩年內獲豁免繳稅，而自2014年1月1日起三年內享有適用所得稅稅率減半優惠。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約為42.1%，較25%的標準中國所得稅稅率為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不可扣稅開支及稅項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以及上文所述附屬公司所享有的優惠稅率的綜合影響所致。

(b)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溢利調節：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38,089</u>	<u>982,307</u>
以適用中國所得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59,522	245,577
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	14,057	32,283
不可扣稅開支	43,570	56,316
中國業務的稅項減免影響	(24,334)	(52,535)
其他	7,351	(1,672)
所得稅開支	<u>100,166</u>	<u>279,969</u>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32,197,000元（2014年：人民幣694,704,000元）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以下方式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於4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u>7,953,842</u>	<u>7,953,842</u>
於3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7,953,842</u></u>	<u><u>7,953,842</u></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66	8.73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32,197,000元（2014年：人民幣694,704,000元）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所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以下方式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於4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u>7,953,842</u>	<u>7,953,842</u>
攤薄影響－沽出認沽期權（附註13(b)）	<u>62,325</u>	<u>11,370</u>
於3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u>8,016,167</u></u>	<u><u>7,965,212</u></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65	8.72

9 無形資產及商譽

本集團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3年及2014年 3月31日	777,053	597,882	206,765	1,581,700
於2015年3月31日	777,053	597,882	206,765	1,581,700
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2013年3月31日	(89,274)	(379,170)	(14,584)	(483,028)
年內攤銷費用	–	(24,993)	(10,879)	(35,872)
減值虧損	(55,000)	–	–	(55,000)
於2014年3月31日	(144,274)	(404,163)	(25,463)	(573,900)
年內攤銷費用	–	(24,993)	(10,588)	(35,581)
減值虧損	(98,000)	–	–	(98,000)
於2015年3月31日	(242,274)	(429,156)	(36,051)	(707,481)
賬面淨值：				
於2015年3月31日	534,779	168,726	170,714	874,219
於2014年3月31日	632,779	193,719	181,302	1,007,800

客戶關係及商標的年內攤銷費用已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商譽）減值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各營運分部。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總值如下：

	本集團 於3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男裝	171,467	228,467
女裝	363,312	404,312
	534,779	632,779

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估計及根據貼現持續使用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使用價值以基於管理層就減值檢討而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所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採用3%的估計年增長率推算。所採用的貼現率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具體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就風險溢價作出調整以反映指定現金產生單位的系統風險。

根據評估，男裝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各自可收回金額人民幣662,159,000元及人民幣999,046,000元，故分別於損益確認人民幣57,000,000元及人民幣41,000,000元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乃悉數分配至商譽。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估計乃分別利用20%及24%的稅後貼現率釐定。

10 存貨

	本集團	
	於3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74,394	157,183
在製品	4,174	17,061
製成品	1,730,350	1,868,471
	1,908,918	2,042,715

於2015年3月31日，以可變現淨值計算的存貨約為人民幣443,338,000元（2014年：人民幣309,258,000元）。

所有存貨預計會於一年內收回。

1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於3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17,696	1,500,462	-	-
應收票據	23,218	79,410	-	-
減：呆賬撥備	(73,729)	(111,613)	-	-
	1,267,185	1,468,259	-	-
第三方其他應收款項：				
— 可抵扣增值稅	238,049	288,320	-	-
— 按金	181,031	282,033	-	48,043
— 支付僱員的預付款	7,808	7,485	-	-
— 其他	99,636	52,921	3,522	2,398
	1,793,709	2,099,018	3,522	50,441

所有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會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如較早））並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3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信貸期	959,685	1,159,119	-	-
逾期一至三個月	169,449	162,970	-	-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90,655	124,348	-	-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39,794	21,822	-	-
逾期一年以上	7,602	-	-	-
	<u>1,267,185</u>	<u>1,468,259</u>	<u>-</u>	<u>-</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介乎30日至90日到期。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乃使用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有關金額的可能性極低，則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直接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中撤銷。

年內呆賬撥備變動（包括特別及共同虧損部份）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4月1日	111,613	134,622	-	-
呆壞賬減值撥回	(7,941)	(22,073)	-	-
撤銷不可收回金額	(29,943)	(936)	-	-
於3月31日	<u>73,729</u>	<u>111,613</u>	<u>-</u>	<u>-</u>

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74,769,000元（2014年：人民幣89,537,000元）被個別釐定為已減值。該等個別減值應收款項與陷入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而管理層評估預計只會收回應收款項的一部分。因此，已確認呆賬特別撥備人民幣9,209,000元（2014年：人民幣11,415,000元）。

(c) 毋須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並無被視為個別或共同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894,125	1,080,997	-	-
逾期一至三個月	162,998	152,400	-	-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89,101	123,266	-	-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39,680	21,532	-	-
逾期超過一年	7,602	-	-	-
	<u>299,381</u>	<u>297,198</u>	<u>-</u>	<u>-</u>
	<u>1,193,506</u>	<u>1,378,195</u>	<u>-</u>	<u>-</u>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多名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與本集團擁有良好過往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鑒於其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於3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08,848	690,154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客戶按金	182,195	282,833	-	-
— 應付建設款項	14,496	61,670	-	-
— 應計返利及佣金	-	45,134	-	-
— 應計廣告開支	3,582	9,970	-	-
— 應計薪金及福利	152,130	145,292	154	1,556
— 以現金結算之沽出認沽期權 (附註13(b))	93,041	-	-	-
— 應付增值稅	45,699	117,298	-	-
— 應付股息	5,000	5,000	-	-
— 其他	156,228	201,407	10,306	3,002
	<u>1,261,219</u>	<u>1,558,758</u>	<u>10,460</u>	<u>4,558</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清償。

於結算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3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個月內	191,742	316,007	-	-
一至三個月	417,106	374,147	-	-
	<u>608,848</u>	<u>690,154</u>	<u>-</u>	<u>-</u>

13 非流動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或然代價	-	659
以現金結算之沽出認沽期權	-	181,032
	<u>-</u>	<u>181,691</u>

於2011年11月4日，本集團透過收購迪暉有限公司及朗輝環球投資有限公司（統稱「女裝公司」）業務的70%股份及投票權益，獲得對女裝公司的控制權。根據有關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應付總代價包括現金代價人民幣148百萬元、發行235,000,000股新普通股及或然代價（其金額視乎女裝公司的經調整純利（定義見買賣協議）而定），須於2012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的三年內支付。此外，本集團向迪暉國際有限公司（女裝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授出沽出認沽期權，賦予非控股股東權利於2015年3月31日後以現金及可變股份數目為代價出售其所持女裝公司全部權益。行使認沽期權的代價視乎女裝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而定，總代價不得超過人民幣900,000,000元。認沽期權仍發行在外且尚未獲迪暉國際有限公司行使。

(a) 應付或然代價

於2015年3月31日，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為零（2014年：人民幣659,000元，計入非流動應付款項）。

(b) 授予非控股股東的沽出認沽期權

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沽出認沽期權以現金結算部分贖回價的現值人民幣93,041,000元，並入賬列為流動應付款項（2014年：人民幣181,032,000元，入賬列為非流動應付款項），並於其他儲備中相應增加。

於2015年3月31日，沽出認沽期權以股份結算部分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435,000元（2014年：人民幣12,050,000元），入賬列為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10,615,000元（附註6）於損益確認。

14 股息

-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0分 (2014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9分)	76,080	234,410
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8分 (2014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分)	63,112	127,131
	<u>139,192</u>	<u>361,541</u>

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並無確認為結算日負債。

- (ii) 年內已批准及支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批准及支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1.6分 (2014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2分)	127,131	413,743

15 於報告期後未經調整之事項

- (a) 2015年3月31日後，本公司建議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末期股息人民幣63,112,000元，相當於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8分。
- (b) 於2015年4月24日，本公司與New Surplu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認購人」) (一家由高德康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並將由ITC SPC (一家由伊藤忠集團的附屬公司與金石 (中信証券全資擁有的投資平台) 共同成立的公司) 投資) 訂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港元1.19的認購價認購且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302,500,000股新股份 (「認購股份」)，總代價為港元1,549,975,000。

認購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6.27%及本公司經認購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13.99%。認購股份將根據特定授權發行並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認購尚未獲獨立股東批准。

- (c) 於2015年6月22日，本公司自其往來銀行獲得無承諾的有期貸款融資不超過美元43,650,000 (相當於人民幣268,107,000元)，該融資將於滿足特定條件時生效。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本財年是本集團深化業務調整的一年，本集團全面檢視業務上的各項環節，以務實的態度把清理庫存和優化零售網絡定為首要目標。針對庫存和過去因為分品牌而產生的低效零售網點，本集團積極實施降庫存措施，並果斷地關閉經營情況不理想的店舖。通過大幅度的業務調整，為往後的發展奠定更穩健的業務基礎，讓本集團從傳統的批發業務模式，逐步走向更貼近市場和消費者的零售模式，並全方位提升零售終端的質量，爭取健康的可持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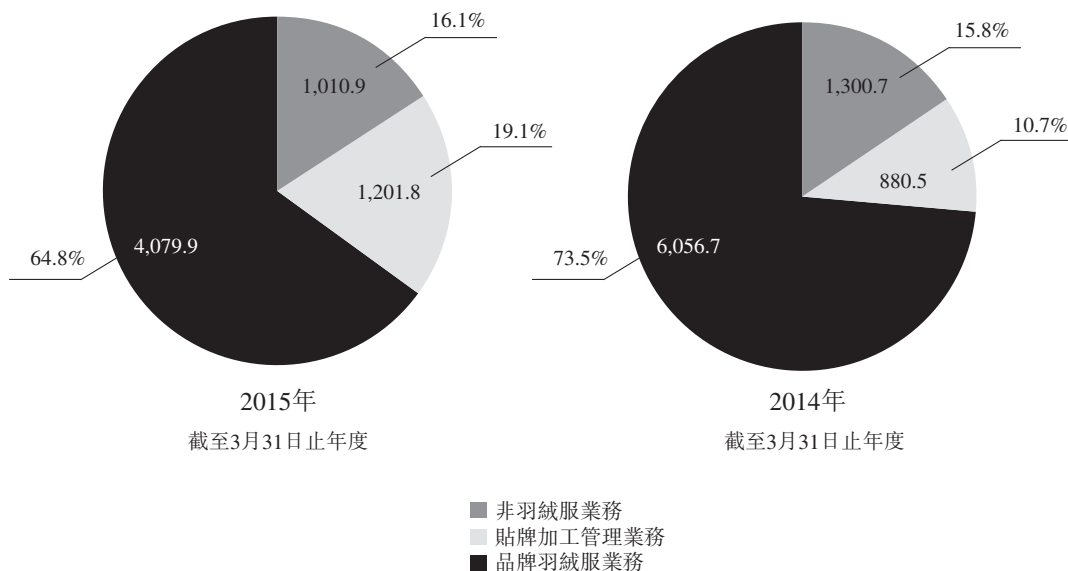
收入分析

受到國內宏觀經濟環境和不利的天氣條件影響，加上本集團於年內積極調整業務，致力清理庫存及優化零售網絡，總體收入有所下滑。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6,292.6百萬元，較去年下跌23.6%。年內，品牌羽絨服業務繼續為本集團的最大收入來源，佔本集團收入的64.8%，而餘下的16.1%及19.1%分別來自非羽絨服業務及貼牌加工管理業務。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上述三項業務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的73.5%、15.8%及10.7%。

品牌羽絨服業務、貼牌加工管理業務及非羽絨服業務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4,079.9百萬元、人民幣1,201.8百萬元及人民幣1,010.9百萬元，按年分別下跌32.6%、上升36.5%及下跌22.3%。

按業務劃分之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品牌羽絨服業務：

本集團於本財年以清理庫存及優化零售網絡作為首要目標。為了降低庫存，在生產方面，本集團全年新貨生產量減少超過10%，以騰出更多空間去化舊庫存，針對個別品牌如冰潔、康博，僅開發極少量的新款設計。在訂單管理上，本集團對於分銷商的訂單實施嚴格的控制，每周與分銷商進行充分溝通，按實際銷售作滾動預測和分析，協助分銷商制定更合理的訂單和補單。年內，根據分銷商情況，本集團主動調低分銷商訂單約10%至20%，以減低庫存在零售渠道積壓的風險。針對舊貨，本集團增設更多專門消化庫存的銷售渠道，包括通過折扣店、臨時性促銷店舖、連鎖賣場、鄉鎮及偏遠地區大型特賣場及工廠店等進行促銷。

以上舉措有助優化本集團業務，減少庫存，同時避免新的庫存積壓，但難免對本財年的收入有所影響。加上今年春節前的傳統銷售旺季由於天氣較往年暖和而使得銷情未如理想，導致年內品牌羽絨服業務的收入下降32.6%。儘管如此，本集團羽絨服產品（不包括品牌羽絨服旗下的四季化產品）的期末庫存量比去年同期下降8.9%，反映庫存正在逐步下降，本集團有信心庫存將會回到更健康水平。

按品牌劃分之羽絨服業務收入

品牌	2015年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品牌 羽絨服 銷售額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品牌 羽絨服 銷售額百分比	
波司登	3,225.0	79.0%	4,047.8	66.9%	-20.3%
雪中飛	478.9	11.7%	1,025.1	16.9%	-53.3%
冰潔	72.4	1.8%	347.3	5.7%	-79.2%
康博	157.1	3.9%	453.7	7.5%	-65.4%
其他品牌	66.4	1.6%	92.2	1.5%	-28.0%
其他	80.1	2.0%	90.6	1.5%	-11.6%
品牌羽絨服總收入	<u>4,079.9</u>	<u>100.0%</u>	<u>6,056.7</u>	<u>100.0%</u>	<u>-32.6%</u>

年內本集團參考市場和消費者需求、銷售往績等因素，對旗下四大羽絨服品牌進行重新定位和 brand 塑造。其中冰潔和康博品牌重新定位為區域性品牌，康博主要集中在山東；而冰潔主要集中在山東、湖南和陝西。此外，本集團大量關閉由於早年因為分品牌獨立運作而產生的低效銷售網點，使得整體銷售渠道覆蓋面降低。基於以消化庫存為目標，本集團年內集中催谷對舊貨的銷售，並生產極少量新款，導致冰潔和康博品牌的銷售收入分別大幅下降79.2%及65.4%。波司登和雪中飛品牌將繼續為全國性品牌，在清理庫存的同時，致力為消費者提供高性價比、高品質、時尚化的產品。

按銷售類別劃分之品牌羽絨服業務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品牌 羽絨服 銷售額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品牌 羽絨服 銷售額百分比	
自營	2,080.3	51.0%	2,167.4	35.8%	
批發	1,919.5	47.0%	3,798.7	62.7%	-49.5%
其他*	80.1	2.0%	90.6	1.5%	-11.6%
品牌羽絨服業務總收入	4,079.9	100.0%	6,056.7	100.0%	-32.6%

* 指與羽絨服產品有關的原材料銷售及其他授權費等收入

年內本集團積極優化零售網絡，強調提升店舖質量、改善消費者體驗，為零售轉型作鋪墊工作。因此，本集團利用淡季對地域和商圈進行掃描評估，對羽絨服各品牌的銷售渠道進行梳理與整合，避免渠道重疊，使零售網絡佈局更為合理。同時亦關閉銷售未達預期或形象和服務未達本集團要求的零售網點，其中關店大部份集中於第三方經銷商經營的零售網點。此舉導致自營及批發業務收入分別下跌4.0%及49.5%。

年內，羽絨服業務的自營網點大幅減少，但自營業務的銷售量由去年的5.5百萬件羽絨產品大幅增長23.6%至6.8百萬件，反映店效有所提升。自營收入輕微下跌4.0%，主要是由於零售單價較傳統羽絨服低的秋羽絨產品銷售佔比提高，以及舊貨促銷使舊貨的銷售佔比有所提高，反映本集團清理庫取得一定成效。

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羽絨服業務的零售網點總數較2014年3月31日淨減少5,053家至6,599家。年內自營零售網點淨減少1,296家至2,527家；第三方經銷商經營的零售網點淨減少3,757家至4,072家。自營零售網點佔整個零售網絡的比重由2014年3月底的32.8%提高到38.3%。

按羽絨服品牌劃分的零售網絡

於2015年3月31日	波司登		雪中飛		康博		冰潔		合計*	
	店數	變動	店數	變動	店數	變動	店數	變動	店數	變動
專賣店										
本集團經營	390	1	84	-91	14	-14	2	-17	490	-123
第三方經銷商經營	2,068	-367	405	-313	104	-366	182	-510	2,759	-1,919
小計	2,458	-366	489	-404	118	-380	184	-527	3,249	-2,042
寄售網點										
本集團經營	1,090	-145	548	-384	300	-537	99	-104	2,037	-1,173
第三方經銷商經營	649	-63	277	-256	255	-734	132	-577	1,313	-1,838
小計	1,739	-208	825	-640	555	-1,271	231	-681	3,350	-3,011
合計	4,197	-574	1,314	-1,044	673	-1,651	415	-1,208	6,599	-5,053

變動：與2014年3月31日相比

* 於2014年3月31日，集團羽絨服的零售網絡包含集團其他細小羽絨服品牌之零售網點共576家，而該等品牌之零售網點於年內已經全數關閉。

羽絨服業務按地區劃分的零售網絡

	於2015年 3月31日	於2014年 3月31日	變動
華東地區	2,487	4,615	-2,128
華中地區	1,221	2,411	-1,190
華北地區	731	1,285	-554
東北地區	767	1,274	-507
西北地區	768	1,206	-438
西南地區	625	861	-236
合計	6,599	11,652	-5,053

地區：

華東地區：江蘇、安徽、浙江、上海、福建、山東

華中地區：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廣東、廣西、海南

華北地區：北京、天津、河北

東北地區：遼寧、吉林、黑龍江、內蒙古

西北地區：新疆、甘肅、青海、陝西、寧夏、山西

西南地區：四川、西藏、重慶、雲南、貴州

貼牌加工管理業務：

年內，本集團的貼牌加工管理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201.8百萬元，較去年上漲36.5%。收入增長主要是因為年內本集團配合主要客戶開拓新的產品系列，因而帶動訂單上升所致。

年內貼牌加工管理業務有13個客戶，主要為美國的知名品牌。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入佔貼牌加工管理業務收入約80.0%。

非羽絨服業務：

本集團的非羽絨服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010.9百萬元，較去年下降22.3%。年內，各非羽絨服品牌繼續以調整銷售渠道、消化庫存及優化產品組合為主要工作，非羽絨服品牌收入分佈如下：

按品牌劃分之非羽絨服業務收入

品牌	2015年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 非羽絨服 銷售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 非羽絨服 銷售額 百分比	
波司登男裝	275.8	27.3%	478.2	36.8%	-42.3%
杰西	320.2	31.7%	348.4	26.8%	-8.1%
摩高	397.4	39.3%	446.8	34.3%	-11.1%
其他	17.5	1.7%	27.3	2.1%	-35.9%
非羽絨服總收入	<u>1,010.9</u>	<u>100.0%</u>	<u>1,300.7</u>	<u>100.0%</u>	<u>-22.3%</u>

波司登男裝

波司登男裝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275.8百萬元，較去年下跌42.3%。其中自營和批發業務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61.3百萬元及人民幣214.5百萬元，比去年分別下跌45.0%及41.5%。國內男裝行業產品同質化問題嚴重，導致許多男裝品牌大幅度降價。波司登男裝通過更清晰的產品規劃，包括精簡產品組合，收窄產品價格區間，及提供物超所值產品，讓產品風格定位更為集中，以維持競爭力。另外，為清理庫存，波司登男裝的批發業務以銷售舊貨為主，並給予分銷商更大的折扣。

此外，波司登男裝繼續對零售網絡進行梳理，截至2015年3月31日，男裝零售網點總數淨減少25家至567家，其中自營網點數量淨減少38家至70家，第三方經銷商經營的零售網點數量淨增加13家至497家。

杰西

杰西收入約為人民幣320.2百萬元，較去年下跌8.1%。其中自營和批發業務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52.2百萬元及人民幣68.0百萬元，分別比去年上升20.8%及下跌51.3%。調整零售網絡繼續為杰西年內的主要工作，杰西放慢開店步伐，關閉業績不理想的零售網點。同時，對自營網絡進行精細化管理，通過調整產品組合，提高配件產品的比例，實現連帶銷售，使得自營收入有明顯的升幅。

截至2015年3月31日，杰西零售網點總數淨減少15家至211家，其中自營網點數量淨增加4家至113家，第三方經銷商經營的零售網點數量淨減少19家至98家。

摩高

摩高收入約為人民幣397.4百萬元，較去年下跌11.1%。其中自營和批發業務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336.0百萬元及人民幣61.4百萬元，分別比去年下跌10.3%及15.2%。考慮到市場競爭情況和摩高過往的銷售紀錄，摩高女裝的表現一直遜於摩高男裝，造成運營效率節奏不一致，因此，摩高於下半年由原來的男女裝業務轉型為男裝品牌，此舉有助提高摩高的營運能力，使資源得到更大的發揮。結束女裝業務後，摩高向市場推出「潮牌」時尚男裝的品牌概念，更加清晰地表達出品牌定位，產品風格融合了大眾休閒及潮流時尚。

截至2015年3月31日，摩高零售網點總數淨減少13家至305家，其中自營網點數量淨減少1家至208家，第三方經銷商經營的零售網點數量淨減少12家至97家。

按非羽絨服品牌劃分的零售網絡

於2015年3月31日	波司登男裝		杰西		摩高		合計*	
	店數	變動	店數	變動	店數	變動	店數	變動
專賣店								
本集團經營	24	-8	3	-	-	-	27	-9
第三方經銷商經營	261	-27	37	-6	97	-12	395	-45
小計	285	-35	40	-6	97	-12	422	-54
寄售網點								
本集團經營	46	-30	110	+4	208	-1	364	-50
第三方經銷商經營	236	+40	61	-13	-	-	297	+24
小計	282	+10	171	-9	208	-1	661	-26
合計	567	-25	211	-15	305	-13	1,083	-80

變動：與2014年3月31日相比

* 於2014年3月31日，集團非羽絨服品牌瑞琦共有27家零售網點，而集團已於回顧期終止該品牌之業務。

非羽絨服業務按地區劃分的零售網絡

	於2015年 3月31日	於2014年 3月31日	變動
華東地區	276	297	-21
華中地區	311	322	-11
華北地區	61	64	-3
東北地區	121	130	-9
西北地區	146	168	-22
西南地區	168	182	-14
合計	1,083	1,163	-80

地區：

華東地區：江蘇、安徽、浙江、上海、福建、山東

華中地區：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廣東、廣西、海南

華北地區：北京、天津、河北

東北地區：遼寧、吉林、黑龍江、內蒙古

西北地區：新疆、甘肅、青海、陝西、寧夏、山西

西南地區：四川、西藏、重慶、雲南、貴州

國際化業務

英國倫敦旗艦店開業三年，累積了豐富的營運和零售經驗，經過詳細的調研和參考市場反應，倫敦旗艦店於年內加大力度拓展羽絨服系列，充分利用本集團在羽絨產品豐富的資源和品牌知名度，引入男女裝的羽絨服產品，不但豐富了旗艦店的產品組合，並同時有效拉動銷售和盈利。

毛利

年內，毛利由去年人民幣4,115.5百萬元下跌30.3%至人民幣2,870.0百萬元，毛利率下跌4.4百分點至45.6%。

本集團一直在原材料採購一環上，通過資源整合、戰略合作、淡季採購等一系列措施將成本鎖定在優於市場的水平。加上年內品牌羽絨服業務及非羽絨服業務的自營業務佔比提高，因而抵消了部份因清理庫存、減少新貨生產及加大力度進行促銷對毛利率的影響，品牌羽絨服業務及非羽絨服業務的毛利率與去年相約，分別為53.4%及48.9%，比去年分別輕微下跌1.0及0.1個百分點。而貼牌加工管理業務的毛利率比去年下跌4.4個百分點至16.6%，是由於服裝行業越來越趨向採取款多量少的產品策略，生產成本有所提升，因而影響毛利率。

經營溢利

年內，本集團的經營溢利下跌77.0%至約人民幣198.9百萬元。經營溢利率為3.2%，較去年10.5%減少7.3個百分點。

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和宣傳費用、百貨公司扣點費以及薪酬和福利，約達人民幣2,108.5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2,813.6百萬元下跌25.1%。其中廣告和宣傳費用大幅度下降46.5%，是因為本集團善用宣傳資源，減少傳統電視台、公路路牌等廣告的投放，增加新媒體如互聯網和社交媒體的應用。新的媒體策略讓集團節省宣傳成本，同時帶來更全面的市場推廣效果。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酬及福利、折舊及辦公室開支，約達人民幣536.3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459.5百萬元上升16.7%。行政開支增長主要是常熟波司登大樓全面投入運作而導致折舊提升，以及呆壞賬撥備的撥回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商譽減值

於首次確認商譽後，本集團對因收購男裝業務（詳見2012/13年報第33至34頁）及收購女裝業務（詳見2012/13年報第34至35頁）產生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

男裝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估計及根據貼現持續使用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於編製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時，考慮因報告期末業務環境的變動導致輸入估值模型的資料發生任何變化後，管理層利用與以前年度相同的估值方法及資料來計算於2015年3月31日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因此，並無委聘任何獨立估值師對於2015年3月31日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值，以及並無獨立估值師就此為回顧年度編製估值報告。

於回顧年內，由於女裝現金產生單位及男裝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各自可回收金額，故本集團繼續就因本集團收購女裝業務及男裝業務而產生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41.0百萬元及人民幣57.0百萬元。

計算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採用折現率24%（2014年：24%），而男裝現金產生單位為20%（2014年：20%）相當於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就風險溢價作出調整以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的系統風險。

融資收入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融資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84.2百萬元下跌9.4%至約人民幣166.9百萬元，下跌主要由於本年度集團旗下子公司之間往來賬沒有產生匯兌收益。

融資開支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融資開支增加79.7%至約人民幣152.6百萬元。有關開支主要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利息及集團旗下子公司之間往來賬而產生的匯兌損失。

稅項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由約人民幣280.0百萬元下降至約人民幣100.2百萬元，實際稅率約為42.1%，較25%的標準中國所得稅稅率為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不可扣稅開支及稅項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以及一間附屬公司所享有的優惠稅率的綜合影響所致。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仙（相等於約人民幣0.8分）。建議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8月28日或前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待股東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15年9月15日或前後支付予2015年9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流動資金及財務來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融資及理財政策，同時維持穩健的整體財務狀況。本集團的資金來源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值約為人民幣387.8百萬元，而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值約為人民幣150.6百萬元。於2015年3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470.8百萬元，而於2014年3月31日則為約人民幣2,118.0百萬元。

為使本集團可用現金儲備獲得最高回報，本集團已投資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包括中國國內銀行的保本短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預計（非保證）回報率介乎每年2.27%至6.30%。

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3,537.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3,259.2百萬元）。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債務總額／權益總額）為47.7%（2014年3月31日：44.2%）。

本集團預期可與借貸人取得新借貸，以取代於可見的將來將會到期的現有借貸，如不可行，本集團有充裕的現金和可供出售的資產以滿足償還借貸的要求。

或然負債

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50.3百萬元有關廠房、物業及設備的未結算資本承擔（2014年3月31日：人民幣110.0百萬元）。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約人民幣178.0百萬元（2014年3月31日：約人民幣299.4百萬元）。

資產質押

於2015年3月31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733.5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備用信用證、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及信用證融資用（2014年3月31日：約人民幣468.9百萬元）。

財務管理及理財政策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總部的理財部門負責。本集團理財政策的主要目的之一是管理其於利率及外幣兌換率中所面對的波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位於中國，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乃以港元或美元計值。本公司及其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均選擇以美元作為功能貨幣。港元或美元兌換有關實體各自功能貨幣的匯率的任何重大波動或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於2015年3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人力資源

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全職員工約4,329人（2014年3月31日：5,940名全職員工）。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作為董事酬金的薪酬及其他津貼）約為人民幣813.8百萬元（2014年：約人民幣925.5百萬元）。員工成本下跌主要由於配合本集團業務調整而精簡人手。由於年內員工成本包含一些一次性的遣散費用，因此相信長遠而言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成本可進一步降低。本集團的薪酬及花紅政策主要是根據每位員工的崗位責任、工作表現及服務年期，以及現行市場情況釐定。

為吸引及留用技術熟練和經驗豐富的員工，並鼓勵其致力於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發展及擴張，本集團亦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股份獎勵計劃獎勵任何股份。

未來發展

綜觀當前形勢，中國經濟正經歷結構性轉變，預期短期內經濟增長將繼續放緩，消費信心低迷，使得零售消費市場難以樂觀。加上服裝行業還未完全擺脫高庫存、前期過度擴張等不利的因素，市場環境依然充滿挑戰。來年本集團將繼續以務實的態度，努力提升內在競爭力，致力改善經營效率，為本集團未來的健康發展奠定更穩固的基礎，進一步鞏固在中國服裝業中的領先地位。

羽絨服業務：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推行清減庫存措施，以改善業務基調。在去年清理庫存的基礎上，本集團進一步明確管道分工，集中以「優惠店」銷售舊貨，確保新舊貨的平衡銷售。在新品開發上，大幅減少傳統和基本款式，避免和舊貨做成重疊。另外，本集團落實全國統一零售價的政策，避免分銷商之間不必要的競爭，維護各羽絨服品牌的健康發展。同時加快信息化建設，提升數據管理以改善運營效率，推動本集團向零售轉型的目標推進。在渠道建設上，考慮到消費模式的轉變，本集團也將積極研究開設在大型購物中心的網店。

國際業務：本集團會進一步拓展英國旗艦店業務，並增加全方位的羽絨服產品為擴大本集團自有品牌羽絨服的海外銷售探路。

集團架構：積極推動組織架構的進一步優化調整，以提高營運效益，及節約成本。

多元化發展：本集團將積極尋求新業務和對外合作聯盟的機會，包括引入對本集團業務有幫助和提升之戰略投資者，以進一步增強本集團在營運、管理和收購兼併的實力，為發展成多品牌綜合服裝運營商的目標奠定基礎。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分別由(i)2015年8月26日至2015年8月28日及(ii)2015年9月3日至2015年9月7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上述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為(i)確認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ii)符合於2015年9月15日或前後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股東須將所有正式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分別於(i)2015年8月25日及(ii)2015年9月2日下午4時30分之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惟守則第A.2.1條有關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的規定除外。董事會亦會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管治常規，以符合守則規定及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梁旭暉博士於2014年5月15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因應梁旭暉博士的請辭，本公司董事局主席兼執行董事高德康先生恢復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一職，自2015年1月31日起生效。

高德康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董事局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鑑於角色特殊，高德康先生的經驗及其於中國羽絨服行業所建立的聲譽以及高德康先生在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性，故須由同一人擔任董事局主席兼總裁。這雙重角色有助提供強大而貫徹一致的市場領導，對本公司有效率的業務規劃和決策至為重要。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及有關委員會成員，而董事會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從標準守則所載的一切相關規定。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年度業績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發佈

本公告將在聯交所網頁(<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http://company.bosideng.com>)發佈。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要求的所有資料，亦會適時分派予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上發佈。

承董事會命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高德康

香港，2015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德康先生、梅冬女士、高妙琴女士、黃巧蓮女士、麥潤權先生及芮勁松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炳根先生、王耀先生、魏偉峰博士及廉潔先生。